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261 证券简称:拓维信息 公告编号:2015-035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李新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倪明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邢霓虹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5,165,394.69	147,049,371.70	12.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7,605,187.53	20,721,538.25	419.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073,735.97	14,569,683.79	65.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7,295,460.78	28,303,324.72	−267.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05	4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05	4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5%	2.41%	4.9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180,757,915.80	1,369,491,189.50	59.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83,973,190.11	1,086,595,355.09	54.9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6,808.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55,225.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82,000,00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5,986.4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4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5,552.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399.54	
合计	83,531,451.5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857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新宇	境内自然人	20.50%	90,758,494	68,068,869	质押	41,100,001
宋鹰	境内自然人	18.12%	80,219,888	60,164,916		
周玉英	境内自然人	3.27%	14,470,915	0		
王伟峰	境内自然人	2.55%	11,284,311	11,284,311		
张忠革	境内自然人	1.95%	8,628,459	6,471,343		
海通证券资管—上海银行—海通海富2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9%	7,495,836	7,495,836		
魏坤	境内自然人	1.58%	6,973,729	6,973,729		
李彬	境内自然人	1.48%	6,537,877	6,537,877		
海通证券资管—上海银行—海通海富2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	4,997,223	4,997,223		
刘玉卿	境内自然人	0.65%	2,876,148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李新宇	22,689,625		人民币普通股	22,689,625		
宋鹰	20,054,972		人民币普通股	20,054,972		
周玉英	14,470,915		人民币普通股	14,470,915		
刘玉卿	2,876,148		人民币普通股	2,876,148		
张忠革	2,157,116		人民币普通股	2,157,116		
沈波	1,609,849		人民币普通股	1,609,849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1,599,942		人民币普通股	1,599,942		
沈凤飞	1,453,694		人民币普通股	1,453,694		
贾根荣	1,336,343		人民币普通股	1,336,343		
潘林峰	1,203,434		人民币普通股	1,203,43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宋鹰、周玉英是李新宇的一致行动人,周玉英与李新宇是母子关系; 2、李新宇、宋鹰、张忠革为公司现任董事,刘玉卿与张忠革是母子关系; 3、海通证券资管—上海银行—海通海富2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和海通证券资管—上海银行—海通海富2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均由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管理,是公司实施2014年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确定的募集配套资金对象; 4、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应收账款期末数为226,789,223.00元,较年初增长31.70%,主要系新合并上海火溶及游戏业务新增应收款所致;

(2)预付账款期末数为21,924,376.17元,较年初增长49.61%,主要系预付电影拍摄款所致;

(3)其他应收款期末数为61,077,354.48元,较年初增长88.98%,主要系支付往来单位及员工借支增加所致;

(4)存货期末数为82,156,878.89 元,较年初数增长39.90%,主要系集成项目采购材料增加所致;

(5)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数为88,352,341.00元,较年初数增长220.07%,主要系公司增购短期理财产品所致;

(6)商誉期末数为916,443,873.36 元,较年初数增长1275.05%,主要系公司收购上海火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湖南天天向上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所致;

(7)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数为4,401,969.81 元,较年初下降35.39%,主要系本期发放上年年终奖计提所得税产生的递延所得税;

(8)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数为2,100,000.00 元,较年初下降30.00%,主要系前期支付湖南天天向上的投资款本期转为长期投资款所致;

(9)应付账款期末数为60,550,987.67 元,较年初增长52.47%,主要是集成项目应付供应商材料款增加所致;

(10)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为4,721,604.39 元,较年初下降77.41%,主要系上年计提的年终奖已支付完毕所致;

(11)应交税费期末数为46,454,739.72元,较年初增长95.34%,主要系应付上海火溶股权款计提的个人所得税暂未支付所致;

(12)其他应付款期末数为205,899,699.69 元,较年初增长414.66%,主要系暂未支付上海火溶的股权款所致;

(13)资本公积期末数为770,540,961.54 元,较年初增长152.36%,主要系收购上海火溶发行股份溢价所致。

2.利润表项目:

(1)营业税金及附加本年度发生数为1,021,040.15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47.87%,主要系公司与电信发生的收入于去年6月营改增所致;

(2)管理费用本年度发生数为45,584,745.67元,比上年增长45.15%,主要系新增合并上海火溶及本期计提期权费用所致;

(3)资产减值损失本年度发生数为1,814,220.90元,比上年下降183.33%,主要系上年同期对亏损的系统集成合同项目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冲回所致;

(4)投资收益本年度发生数为80,680,905.00元,比上年增长19569.16%,主要系子公司创叶信和投资上海火溶10%的股份公允价值增加导致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5)营业外收入本年度发生数为1,755,336.71元,比上年下降74.44%,主要系本期收到的财政拨款减少所致;

(6)所得税费用本年度发生数为8,363,636.10元,比上年增长107.38%,主要系本期利润增加所致。

3.现金流量表:

(1)收到的税费本期数为0元,同比下降100%,主要系上期收到财政税费返还所致;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数为55,965,810.75 元,同比增长293.31%,主要系支付往来单位及员工借支增加所致;

(3)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下降98.81%,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下降50%,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及定期存款与上期同比减少所致;

(4)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本期数为1,549,014.61元,同比增加93.96%,主要系本期购买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5)投资支付的现金本期发生数10,268,400.00元,同比下降44.36,主要系本期与上期对比减少对外投资所致;

(6)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本期数为85,980,471.89元,同比增长100%,主要系本期收购上海火溶及湖南天天向上两公司增加所致;

(7)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本期数为2,224,191.20元,同比增长100%,主要集团子公司分配股利对少数股东所支付的现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于 2015 年 01 月 12 日开市起停牌,经公司研究,确认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后自2015 年 01 月 20 日开市起按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票仍处于停牌之中。

2.公司2014年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即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火溶信息90%股权事项已于2015年1月实施完毕。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2015 年 01 月 12 日开市起停牌至今。	2015年01月13日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5年01月20日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火溶信息90%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已于2015年1月实施完成。	2015年01月26日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报告书》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新宇、宋鹰	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在禁售期满之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008年07月23日	长期	严格履行
	李新宇、宋鹰	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自己在中国境内(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目前不存在、将来也不会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与发行人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在中国境内任何地方和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合资经营、合作经营或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等)从事与发行人有竞争或构成竞争的业务;对于自己将来可能出现的下属全资、控股、参股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与发行人有竞争或构成竞争的情况,承诺在发行人提出要求时出让自己在该等企业中的全部出资或股份,并承诺给予发行人对该等出资或股份的优先购买权,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公平合理的,是在与独立第三者进行正常商业的交易基础上确定的;承诺不向与发行人及发行人的下属企业(含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承诺赔偿发行人因自己违反本承诺的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	2008年07月23日	长期	严格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2015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30.00%	至	260.00%
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1,480.96	至	12,524.69
2014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479.08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原有业务持续稳定增长,上海火溶信息业绩于报告期内并入公司合并报表,同时增加公司投资收益8200万元,导致业绩增幅较大。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股票代码:002261 股票简称:拓维信息 编号:2015-034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15 年 04 月 03 日通过邮件、传真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15 年 04 月 10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 9 人,实际表决董事 9 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新宇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 04月 10 日

股票代码:002261 股票简称:拓维信息 编号:2015-036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5 年 04 月 03 日通过邮件、传真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15 年 04 月 10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表决监事 3 人,实际表决监事 3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陆惠女士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认真审核后认为:

(1)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状况;

(3)截至出具本决议之前,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04月10日

股票代码:002261 股票简称:拓维信息 编号:2015-037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李仁发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李仁发先生根据所在单位上级部门要求,请求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并相应辞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相关职务。辞职后,李仁发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李仁发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李仁发先生的辞职申请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方可生效,在此之前李仁发先生将继续按规定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李仁发先生在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及公司日常经营工作的正常开展,公司董事会将会尽快提名新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在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在此,公司及董事会谨向李仁发先生在任期内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04月10日

(上接B38版)

本基金在债券投资中主要基于对国家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的深入分析以及对宏观经济的动态跟踪,采用久期匹配下的主动性投资策略,主要包括:久期匹配、期限结构配置、信用策略、相对价值判断、动态优化等管理手段,对债券市场、债券收益率曲线以及各种债券价格的变化进行预测,相机而动、积极调整。

(1)通过对宏观经济和市场因素的分析,确定债券组合久期

基金管理人通过对主要的经济变量(如宏观经济指标、货币政策、通货膨胀、财政政策及资金和证券的供求等因素)的跟踪预测和结构分析,结合债券市场收益率曲线及其变动、货币市场利率及央行公开市场操作等市场因素进行分析。通过对上述指标上阶段的回顾、本阶段的分析和下阶段的预测,给出了下一阶段债券市场和货币市场的利率走势,确定债券组合的久期配置。

(2)收益率曲线分析,确定债券组合期限结构配置

债券收益率曲线是市场对当前经济状况的判断及对未来经济走势预期的结果。分析债券收益率曲线,不仅可以非常直观地了解当前债券市场整体状态,而且能通过收益率曲线隐含的远期利率,分析预测收益率曲线的变化趋势,从而把握债券市场的走向。通过收益率曲线形态分析以及收益率变动预期分析,形成组合的期限结构策略,即明确组合采用子弹型、杠铃型还是阶梯型策略。如预测收益率曲线变陡,将采用子弹策略;如预测收益率曲线变平,将采用杠铃策略;如预测收益率曲线斜率基本稳定时,将采用阶梯型策略。

(3)信用策略

信用债收益率是在基准收益率基础上加上反映信用风险的信用利差。基准收益率受宏观经济和政策环境影响;信用利差收益率主要受该信用债对应信用水平的市场信用利差曲线以及该信用债本身的信用变化的影响。 基于这两方面的因素,我们分别采用以下的分析策略:

1)基于信用利差曲线变化的投资策略:

一是分析经济周期和相关市场变化对信用利差曲线的影响,若宏观经济经济向好,企业盈利能力增强,经营现金流改善,则信用利差可能收窄;二是分析信用债市场容量、信用债券结构、流动性等变化趋势对信用利差曲线的影响,比如信用债发行利率提高,相对于贷款的成本优势减弱,则企业债的发行可能减少;同时政策的变化影响可投资信用债券的投资主体对信用债的需求变化,这些因素都影响信用债的供求关系。本基金将综合各种因素,分析信用利差曲线整体及分行业走势,确定信用债券总的投资比例及分行业的投资比例。

2)基于信用债本身信用变化的投资策略:

债券发行人自身素质的变化,包括公司产权状况、法人治理结构、管理水平、经营状况、财务质量、抗风险能力等的变化将对信用级别产生影响。发行人信用发生变化后,我们将采用变化后债券信用级别所对应的信用利差曲线对公司债、企业债定价。

影响信用债信用风险的因素分为行业风险、公司风险、现金流风险、资产负债风险和其他风险等五个方面。对金融机构债券发行人进行资信评估还应结合行业特点,考虑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管理、资本充足率、偿付能力等要素。

我们主要依靠内部评级系统分析信用债的相对信用水平、违约风险及理论信用利差。基金管理人开发的收益率基差分析模型能够分析任意时间段、不同债券的历史利差情况,并且能够统计出历史利差的均值和波动度,发掘相对价值被低估的债券,以确定债券组合的类属配置和个券配置。

(4)相对价值判断

根据对同类债券的相对价值判断,选择合适的交易时机,增持相对低估、价格将上升的债券,减持相对高估、价格将下降的债券。比如判断未来利差曲线走势,比较期限相近的债券的利差水平,选择利差较高的品种,进行价值置换。由于利差水平受流动性和信用水平的影响,因此该策略也可扩展到新老券置换、流动性和信用的置换,即在相同收益率下买入近期发行的债券,或是流动性更好的债券,或在相同外部信用级别和收益率下,买入内部信用评级更高的债券。

(5)优化配置,动态调整

本基金管理人的组合测试系统主要包括组合分析模型和情景分析模型两部分。债券组合分析模型是用来实时精确监测债券组合状况的系统,情景分析模型是模拟未来市场环境发生变化(例如升息)或买入卖出某债券时可能对组合产生的影响的系统。通过组合测试,能够计算出不同情景下组合的回报,以确定回报最高的模拟组合。

我们同时运用风险管理模型对固定收益组合进行事前和事后风险收益测算,动态调整组合,实现组合的最佳风险收益匹配。

3、可转换公司债投资策略

由于可转债兼具债性和股性, 本基金通过对可转债相对价值的分析, 确定不同市场环境下可转债股性和债性的相对价值,把握可转债的价值走向,选择相应券种,从而获取较高投资收益。因可转债转股获得的公司股票在股票上市交易后择机卖出。

可转债相对价值分析策略首先从可转债的债性和股性分析两方面入手。

本基金用可转债的底价溢价率和可转债的到期收益率来衡量可转债的债性特征。底价溢价率越高,债性特征越弱;底价溢价率越低,则债性特征越强;可转债的到期收益率越高,可转债的债性越强;可转债的到期收益率越低,可转债的股性越强。在实际投资中,可转债的底价溢价率小于10%或到期收益率大于2%的可转债可视为债性较强。

本基金用可转债的平价溢价率和可转债的Delta系数来衡量可转债的股性特征。平价溢价率越高,股性特征越弱;溢价率越低,则股性特征越强。可转债的Delta系数越接近于1,股性越强;Delta系数越远离1,股性越弱。在实际投资中,可转债的平价溢价率小于5%或Delta值大于0.6可视为股性较强。

此外,在进行可转债筛选时,本基金还对可转债自身的基本面要素进行综合分析,这些基本面要素包括股性特征、债性特征、摊薄率、流动性等。本基金还会充分借鉴基金管理人股票分析团队的研究成果,对可转债的基础股票的基本面进行分析,形成对基础股票的价值评估。将可转债自身的基本面评分和其基础股票的基本面评分结合在一起,最终确定投资的品种。

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对于资产支持证券,本基金将综合考虑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构成和质量等因素,研究资产支持证券的收益和风险匹配情况,采用数量化的定价模型跟踪债券的价格走势,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选择合适的投资对象以获得稳定收益。

5、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不主动投资权证但可持有股票所派发的权证和因投资可分离债券所产生的权证。本基金通过对权证标的公司的基本面研究和未来走势预判,估算权证合理价值,择机卖出。

(二)投资程序

1、投资决策依据

(1)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

(2)以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为基金投资决策的准则;

(3)国内宏观经济发展态势、微观经济运行环境、证券市场走势、政策指向及全球经济因素分析。

2、投资程序

本基金采用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团队式投资管理模式。投资决策委员会定期就投资管理业务的重大问题进行讨论。基金经理、分析员、交易员在投资管理过程中责任明确、密切合作,在各自职责内按照业务程序独立工作并合理地相互制衡。具体的投资管理程序如下:

(1)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投资策略、资产配置和其它重大事项;

(2)投资部门通过投资周会等方式讨论拟投资的个股个券,研究员构建模拟组合;

(3)基金经理根据所管基金的特点,确定基金投资组合;

(4)基金经理发送投资指令;

(5)交易部审核与执行投资指令;

(6)数量分析人员对投资组合的分析与评估;

(7)基金经理对组合的检讨与调整。

在投资决策过程中,风险管理部门负责对各决策环节的事前及事后风险、操作风险等投资风险进行监控,并在整个投资流程完成后,对投资风险及绩效做出评估,提供给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基金经理等相关人员,以供决策参考。

十二、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整体的业绩比较基准为:6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40%×天相可转债指数收益率

中债综合指数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发布,该指数样本具有广泛的市场代表性,涵盖主要交易市场(银行间市场、交易所市场等)、不同发行主体(政府、企业等)和期限(长期、中期、短期等),是中国目前最权威,应用也最广的指数。中债综合指数反映了债券全市场的整体价格和投资回报情况。

天相可转债指数是国内较早编制的可转债指数,编制原则具有严肃性,能够较好的反映可转债市场变化。

综上,我们认为中债综合指数和天相可转债指数,适合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若未来市场发生变化导致本业绩比较基准不再适用,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原则,在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适当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十四、风险收益特征

从基金整体运作来看,本基金属于中低风险品种,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从两类份额来看,双倍增强A持有人为约定收益率,表现出风险较低、收益相对稳定的特点,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要低于普通的债券型基金份额。双倍增强B获得剩余收益,带有适当的杠杆效应,表现出风险较高,收益较高的特点,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要高于普通纯债型基金。

十五、投资组合报告:

招商双倍增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4年12月31日,来源于《招商双倍增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4年第4季度报告》。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619,992,414.42	94.40
	其中:债券	619,992,414.42	94.40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1,637,243.68	3.29
7	其他资产	15,128,893.30	2.30
8	合计	656,758,551.40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3,106,500.00	0.56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9,975,000.00	7.2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9,975,000.00	7.26
4	企业债券	418,478,820.30	75.97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50,305,000.00	9.13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108,127,094.12	19.63
8	其他	−	−
9	合计	619,992,414.42	112.55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4017	12伊国资	800,000	82,000,000.00	14.89
2	124086	12诸建投	749,990	76,123,985.00	13.82
3	122619	12正安债	599,970	60,890,955.30	11.05
4	1180072	11烟台港债	500,000	51,770,000.00	9.40
5	011420006	14中铝SCP006	500,000	50,305,000.00	9.13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9.1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9.2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合约。

9.3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10、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0.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不存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0.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本基金管理人从制度和流程上要求股票必须先入库再买入。

10.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7,597.2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479,997.48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1,601,298.58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5,128,893.30

10.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23	民生转债	22,327,839.60	4.05
2	110020	南山转债	8,352,866.30	1.52
3	128006	长青转债	8,222,818.64	1.49

10.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十六、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投资者购买本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本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的投资业绩及与同期基准的比较如下表所示: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3.03.01-2013.12.31	−3.36%	0.20%	−3.74%	0.27%	0.38%	−0.07%
2014.01.01-2014.12.31	16.18%	0.39%	27.19%	0.43%	−11.01%	−0.04%
基金成立起至2014.12.31	12.28%	0.32%	22.44%	0.37%	−10.16%	−0.05%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3年3月1日

十七、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销售服务费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8、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6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6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0%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2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基金销售服务费

基金销售服务费用于支付销售机构佣金、基金的营销费用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费等。本基金销售服务费仅在基金合同生效起至2年届满日收取,2年届满日后,本基金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的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30%的年费率计提。基金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3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销售服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销售服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4—8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基金销售费率等相关费率。

调高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基金销售费率等费率,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基金销售费率等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2日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上公告。

(五)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八、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管理人于2014年10月14日刊登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并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在前次招募说明书刊登后本基金的投资经营活动进行了内容补充和数据更新。

本次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更新了"重要提示"部分。

2、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